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51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1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11月25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史今、刘旭、曹建安、刘瑞轩、孙文国、师犀、张宝通、李成、付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史今董事长主持。

经会议认真审议和投票表决,通过了下述决议:

1、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后续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发行工作顺利推进,同意提请股东会将本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延长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保持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2、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后续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发行工作顺利推进,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3、通过《关于修改〈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制度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决定于2026年12月11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52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3日、12月19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决议,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的授权有效期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延长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具体事项

鉴于上述授权的有效期即将届满,而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为保证本次发行后续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发行工作顺利推进,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相关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53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11日14:5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0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2月08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777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南院区保障楼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经过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2026年11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777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南院区保障楼六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3.登记时间

2026年12月9日至12月10日每天8:30-11:30,14:30-17:30;股东亦可在会议召开当日进行登记。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事项

邮政编码:710100

联系电话:(029)88330516

传真号码:(029)88330170

联 系 人:李舒敏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16”,投票简称为“国医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1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2月11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600243 证券简称:*ST海华 公告编号:临2026-064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2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维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市莲路339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4,435,9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1.51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封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李祥军出席了本次会议;总裁朱龙、副总裁刘刚、财务总监吴嘉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占舜迪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2,970,768	98.4485	是
1.02	选举李祥军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2,869,874	98.3416	是
1.03	选举程华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2,889,868	98.3628	是
1.04	选举吴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2,849,865	98.3204	是
1.05	选举曾宪杰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2,849,869	98.3204	是
1.06	选举余松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2,839,865	98.3098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张斌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899,868	98.3734	是
2.02	选举李东海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860,360	98.3315	是
2.03	选举彭桂云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838,464	98.3084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占舜迪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39,812,768	96.4504	是
1.02	选举李祥军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39,711,874	96.2060	是
1.03	选举程华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39,731,868	96.2544	是
1.04	选举吴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39,691,865	96.1575	是
1.05	选举曾宪杰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39,691,869	96.1575	是
1.06	选举余松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39,681,865	96.1333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张斌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741,868	96.2787	是
2.02	选举李东海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702,360	96.1830	是
2.03	选举彭桂云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9,680,464	96.1299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律师:毛献萍、陈凡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43 证券简称:*ST海华 公告编号:临2026-065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青海华鼎”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5日下午4时在广州亿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参会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祥军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为提高议事效率,保证公司正常运营,董事会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和会议材料提交时间的要求限制,并同意于2026年11月25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占舜迪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为法定代表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占舜迪先生、李祥军先生、程华先生、彭桂云先生、张斌先生,占舜迪任召集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张斌先生、曾宪杰先生、李东海先生,张斌任召集人。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彭桂云先生、吴伟先生、张斌先生,彭桂云先生任召集人。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李东海先生、余松先生、彭桂云先生,李东海先生任召集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首席执行官的议案》

聘任朱龙为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朱龙先生:男,汉族,中国籍,生于1954年1月,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经济师,2014年8月退休。1970年8月至1975年8月就职于山东沾化县李排庄大队知青;1975年8月至1990年8月就职于胜利油田临盘采油厂工人、干部;1990年8月至1998年8月任胜利油田机关处长;1998年8月至2002年11月任中国石油党组纪检组监察副专员;2002年11月至2009年8月任中国石油审计中心党委书记,主任;2009年8月至2014年6月中国华油集团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4年12月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李祥军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海华鼎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66)。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吴嘉灏为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吴嘉灏先生:生于1989年8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主要工作经历:2012年10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部;2016年6月至2017年4月任广州市厚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5月至2022年2月就职于奥园集团有限公司,离职前最高任集团财务中心高级财务经理;2022年5月至2023年3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3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内控与内审负责人;2025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发表了《青海华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审查意见》,认为:经审核,吴嘉灏先生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具备担任财务总监相关的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青海华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审核意见》,认为:经审核,朱龙先生、李祥军先生、吴嘉灏先生的履历等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建立良好的法治秩序和商业规范,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如下的审批决策权限:

一、对外融资借款审批授权

对外融资借款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10%范围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融资借款,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二、对外投资审批权限

对外投资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5%范围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三、购买或出售资产审批授权

购买或出售资产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10%范围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四、资产抵押、质押审批授权

为取得金融机构贷款而进行的资产抵押和质押,对被用于抵押和质押的资产和该资产抵押和质押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10%以内的,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五、对外捐赠

年度捐赠总额在50万元内的,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以上交易涉及关联交易除外,公司董事长在上述审批权限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等相关事项。上述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43 证券简称:*ST海华 公告编号:临2026-066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青海华鼎”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李祥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祥军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李祥军先生于2010年8月在公司证券部工作,2010年10月取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2011年起任青海华鼎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主任;2016年4月至今任青海华鼎董事会秘书,2022年5月20日至2023年3月13日任公司首席执行官;2017年11月至今任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必备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董事会秘书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核,李祥军先生的履历等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李祥军先生已于2010年11月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教育并考核合格及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李祥军先生董秘任职备案,审核结果为无异议通过。

特此公告。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2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1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1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33号上海浦东香格里拉酒店浦江楼2楼“上海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11日

至2026年1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8.01	关于选举苗润财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2	关于选举梁晨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3	关于选举苗伟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4	关于选举李季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5	关于选举陆克年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6	关于选举宋雪光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9.01	关于选举张永明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2	关于选举曾正明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3	关于选举周垚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3-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议案7-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鹊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其关联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推送股东会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七)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28	返利科技	2026/1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手续:单位股东(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以及法人、非法人组织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凡2026年12月4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6年12月10日15:00前,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本公司股东也可于2026年12月11日当天13:30-14:00在股东会现场接待处(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33号上海浦东香格里拉酒店浦江楼2楼“上海厅”大会接待处)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3.登记方式: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事务部登记或用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股东会会议现场接待处。

联系人:袁泉

电话:021-80231198

传真号码:021-80231199转1235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2.现场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本次会议将在室内空间举行,场地有限,出席会议的人员应当遵从现场会务指南,公司不排除因参会人数、安全保障等超出会议场地承载量而临时调整场地或制定其他临时会务方案。

4.公司建议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前预约参会,以便公司为各位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制定良好的会务服务方案。

特此公告。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关于选举苗润财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2	关于选举梁晨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3	关于选举苗伟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4	关于选举李季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	关于选举陆克年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6	关于选举宋雪光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关于选举张永明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2	关于选举曾正明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3	关于选举周垚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达。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